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JOY CITY PROPERTY LIMITED

### 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7)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80號世貿中心38樓香港世界貿易中心會總裁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作修訂)。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刊發的通函(「通函」)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 普通決議案

#### 有關認購函件及授出特定授權之決議案

#####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認購函件及授出特定授權(受限於通函所載條款及條件)以向得茂配發及發行最多4,485,812,677股可轉換優先股，有關所得款項將用於支付收購事項之餘下代價；及
- (b) 謹此授權董事在彼等認為就令本第1項決議案(a)段生效或就此而言屬必要、恰當、適當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訂所有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

## 有關增加法定股本之決議案

### 2. 「動議：

- (a) 謹此將本公司法定股本自3,000,000,000港元(分為28,904,699,222股股份及1,095,300,778股可轉換優先股)增至4,000,000,000港元(分為28,904,699,222股股份及11,095,300,778股可轉換優先股)；及
- (b) 謹此授權董事在彼等認為就令本第2項決議案(a)段生效或就此而言屬必要、恰當、適當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訂所有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

承董事會命  
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周政  
謹啟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使股東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須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提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登記。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如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委任表格須列明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有關股份數目及類別。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作已撤銷。
4. 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的特別決議案均須投票表決，而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en.cofcolandholdings.com>)公佈投票表決結果。
5.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周政先生(主席)及韓石先生；非執行董事史焯焯先生、馬建平先生、馬王軍先生及姜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漢銓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林建明先生及胡國祥先生(榮譽勳章)組成。